

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 函

地址：408 台中市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7 樓之 3
聯絡人：秘書長 莊慶堂 0919-748118
承辦人：總會長機要秘書 田淑薰 0913-419319
電話：04-23847148 傳真：04-23847151
電子信箱：kiwanis@kiwanis.org.tw

受 文 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
發文字號：(109)濟榮字第 041 號
速 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第 47 屆反毒反暴力企劃書

主旨：為增進國中小學童對毒品藥物濫用之防制與認知，本會舉辦反毒反暴力活動，企劃書如附件，敬邀 貴局擔任指導單位、出席指導，並惠予經費補助，轉知國中小各級學校反毒繪畫比賽相關資料，鼓勵學生全員參與。

說明：一、反毒繪畫比賽：

109 年 11 月 30 日全國同步分發賽事畫紙

109 年 12 月 31 日收件截止日前，寄至國際同濟會台中總會
(408 臺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7 樓之 3)

二、同濟全民反毒大會師暨反毒繪畫比賽頒獎典禮

110 年 1 月 27 日

地點：桃園展演中心(桃園區中正路 1188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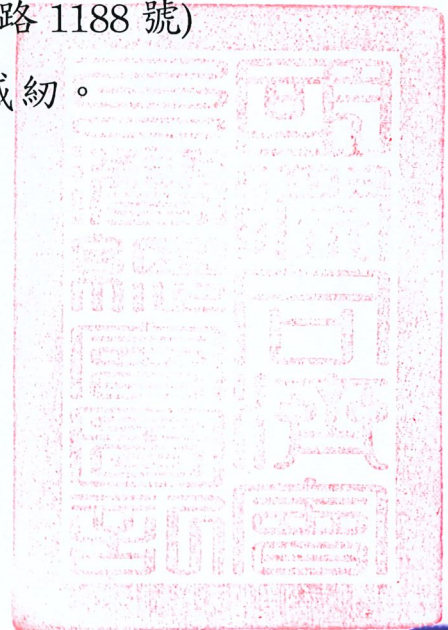
三、敬請惠予支持覆示為禱，至為感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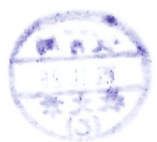
正 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副 本：

總會長

廖敏榮







2020-2021 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第47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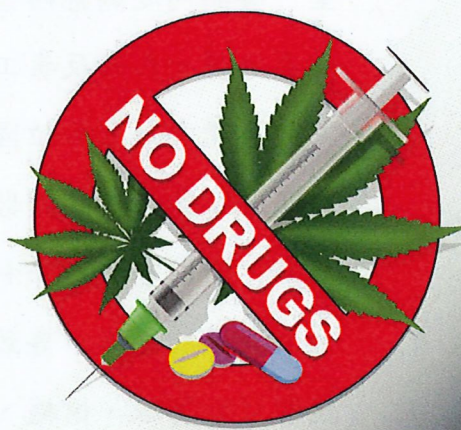


47th

愛的力量 善的循環

榮耀同濟 優質傳承

同濟盃校園反毒繪畫比賽 活動企畫書



提供孩子適合他們的路~

陪伴他們走出自己的路~

一起成就更多孩子 讓孩子成為更好的自己



Kiwaniis®



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2020-2021 反毒反暴力企畫書

壹、計畫緣起：

國際同濟會為全球性的志工社團，以致力服務兒童與社區，改善世界的精神，持續一步一腳印的深耕社服！有鑑於青少年是國家未來的希望，毒品問題關係國家社會、經濟與治安之發展，向來是政府施政之首要目標，然而反毒工作宛若作戰，需整合國內相關部會、組織、企業與團體，乃至每位國民，統一陣線，齊一心志，共同努力，方能有效降低毒品危害之擴散。國內毒品問題日益嚴重，新興毒品樣態層出不窮，而因販毒不法利益龐大，毒販無所不用其極，強力滲透社區、校園及娛樂場所，導致青少年吸食人口增加，吸食年齡逐年下降，並連帶引發幫派、槍械、竊盜，搶奪，以及家暴、兒虐、性侵等犯罪事件，影響層面廣泛複雜，嚴重危害社會治安。

本會期能結合全國相關部會與民間資源，規劃辦理全民反毒大會師暨全國校園反毒繪畫比賽~以愛傳遞~深耕校園反毒工作，不只關心你我子女安全，也與個人切身相關，需要每個人共同參與及關心，讓反毒工作能夠成為全民運動，而為讓毒品防治擺脫傳統嚴肅教條式之刻板印象，吸引社會各年齡層民眾共襄盛舉，因此將活動結合各界共襄盛舉，並定名為同濟全民反毒大會師，結合相關部會與民間資源，規劃辦理同濟反毒種子培訓暨全國校園反毒繪畫比賽，期能有效整合國內反毒工作相關資源，強化反毒信心、傳遞毒品防制觀念，喚起每位民眾對反毒工作的認同與參與，讓拒毒、防毒深入台灣的每個角落。

貳、目標：

- 一、透過國際同濟會發起全國校園反毒繪畫比賽之辦理，結合全國教育單位動員及反毒大會師活動之辦理，展現社會反毒能量，拓展相關單位之聯結，凝聚彼此共識，落實反毒教育的紮根與推廣工作，營造反毒總動員之社會氛圍。
- 二、彰顯反毒工作之貢獻與重要性，強化與激勵反毒工作夥伴之信心與動力。
- 三、鼓勵更多社會資源與力量，投入反毒工作之行列。
- 四、讓同濟家族凝聚向心力，傳遞散播愛的種子及了解同濟人致力目標，讓各界進一步認識國際同濟會暨各項大世界服務精神~召集歡迎加入我們的行列！

肆、活動時間：

一、反毒繪畫比賽：

109年 11月 30 日全國同步分發賽事畫紙

109年 12月 31 日收件截止日前，寄至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
(408 臺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666號7樓之3)

二、同濟全民反毒大會師暨反毒繪畫比賽頒獎典禮

110年 1 月 27 日

地點：桃園展演中心(桃園區中正路1188號)

同濟盃全國校園反毒總動員繪畫比賽 實施規定

1. 實施對象：全國各公、私立國中、小學。
2. 實施時間：請各校於109年 11月 30 日全國同步分發賽事畫紙
於109年 12月 31 日截止收件
3. 實施方式：作品由學校統一函寄至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
(408 臺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666號7樓之3)

(一)比賽組別：

1. 國小組：公、私立國小學生。
2. 國中組：公、私立國中學生。
3. 希望天使組：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

(二)作品形式：

1. 國小組：同濟會提供之A4規格畫紙，或從同濟會網站自行下載，
或自備四開規格畫紙（不設定畫筆模式）
2. 國中組：自備四開規格畫紙（不設定畫筆模式）
3. 希望天使組：以上方式皆可參加！

*畫具及媒材不限，如使用水彩，須自行用吹風機烘乾，以利收存。

(三)繪畫內容：請以「拒毒、反毒、反暴力」為主軸。

A、規格與素材：

1. 作品規格：國小組及希望天使組：A4(21x29.7公分)或四開圖畫紙皆可
國中組：以四開圖畫紙(54x39公分)為限。
2. 使用材料：表現素材不限，水彩、蠟筆、粉蠟筆、彩色筆、剪貼
或綜合應用皆可。
3. 畫紙背面請浮貼繪畫比賽報名表

※在各校內或家中自行繪畫，一併交付學校辦公室(老師)，再由學校集中直接函寄總會，若個人報名請以掛號郵寄至總會。

B、評定方式

國小組：A4畫紙或四開畫紙，自由創作

國中組：四開畫紙，自由創作

希望天使組：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報名本組別請於報名表上黏貼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評分標準：繪畫技巧50%. 主題表現30%. 素材運用20%

評審老師：邀請專業美術專家評分。

C、獎勵：

一、國小組、國中組、希望天使組各取前三名。

二、優選30名、佳作30名

各組前三名績優作品由本會頒發獎金（或超商禮券）、獎狀，並
擇大會師活動日辦理公開表揚。

第一名：獎金伍仟元（或超商禮券）、個人獎狀乙幀。

第二名：獎金參仟元（或超商禮券）、個人獎狀乙幀。

第三名：獎金貳仟元（或超商禮券）、個人獎狀乙幀。

優選：30名(國中、小學、希望天使各10名)獎金壹仟元、個人獎狀乙幀。

佳作：30名(國中、小學、希望天使各10名)獎金伍佰元、個人獎狀乙幀。

團體報名件數最多獎:第一名獎金參仟元（或超商禮券）。

團體報名件數最多獎:第二名獎金貳仟元（或超商禮券）。

團體報名件數最多獎:第三名獎金壹仟元（或超商禮券）。

備註：

1. 團體報名件數採單位計數，獎金由學校領取!

2. 參賽各組別若有件數過少且作品未達入選標準情形，本會
有權依各組參賽情況調整獲獎件數。

D、細則說明：

- (1)請各級學校積極辦理競賽活動，並於活動前辦理「拒毒、反毒、反暴力」密集宣導，使學生充分明瞭「拒毒、反毒、反暴力」之意義及活動宗旨，並將校內各得獎作品於活動大會時集中展示，以擴大宣導效果。
- (2)收件截止日：109年 12月 31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時不計入。
繳件前請務必填妥「基本資料欄」，收件資料不全者，視同棄權。
- (3)畫紙背面請浮貼繪畫比賽報名表
- (4)得獎者將於活動結束後30日內公布於國際同濟會總會網站，各組前三名將個別通知，得獎人可邀祝賀團參加 110年 1 月 27 日大會中頒獎表揚，確切日期與地點屆時將個別發函通知。
- (5)參賽者不得有冒名頂替、代畫、他人加筆或依既成圖畫臨摹、模仿、抄襲等情事，違者不予評選。
- (6)未入選者恕不退件。
- (7)主辦單位對於公益參賽作品有使用及宣導權利，例如：媒體新聞提供、出版相關紀念品、展覽、公開發表、重製等，運用相關權利。
- (8)得獎作品如有冒偽、抄襲、代筆或經檢舉曾參加任何公開繪畫比賽得獎或展出，經查證屬實一律取消資格，獎位不遞補。若已領取獎項者，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其違反著作權法部份由參賽者自行負責，概與本主辦單位無關。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得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9)得獎作品版權(包括著作財產權與著作人格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可逕行使用於宣傳、發表、出版、佈置、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書冊等，不另給酬，得獎者不得提出異議，並應配合提供相關資料。但主辦單位同意得獎人以複製方式保留得獎作品，自由使用複製品。



2020-2021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第47屆 同濟盃校園反毒繪畫比賽報名表



47th
愛的力量 善的循環
榮耀同濟 優質傳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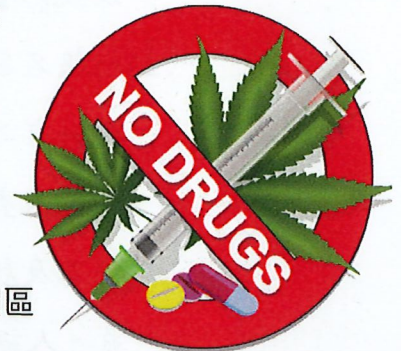
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以下簡稱主辦單位）爲了辦理同濟盃校園反毒繪畫比賽，爰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向您告知下列事項：

一、指導單位：行政院/法務部/內政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中央相關單位/國毒品危害防制工作相關部會

二、主辦單位：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同濟兒童基金會

三、承辦單位：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桃園區

四、協辦單位：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全國17個區
全國各級學校/反毒協力團體與企業



收件截止日：**109年12月31日**止(郵戳為憑) 總會:408台中市五權西路二段666號7樓之3
本公告事項日後如有更新內容將於主辦單位：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 官網另行公告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希望天使組 (報名本組別請於報名表上黏貼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參賽者姓名		連絡電話	(市話)
E-mail			(手機)
參 賽 資 料			
就讀學校	市 縣 學校	班別	年級 班 (以109年9月之學籍為準)
家長姓名		家長手機	<small>得獎以電話或簡訊通知，請務必填寫正確</small>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		
聲明事項	1.本次比賽作品一律不退件，經決賽評選出之得獎作品，該作品之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由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使用時除保有刪改、修飾權外，並有印刷、出版、宣傳等一切著作權相關使用權利，不另致酬，並以本報名表為證明，不另立據。		作品簡述 <small>供評審老師參考，以不超過100字為限，可手寫或浮貼。</small>
	2.參賽者及法定代理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活辦法之各項規定；並同意個資相關聲明。 參 賽 者 _____ (簽名) <small>參賽者未滿七歲者由法定代理人代為簽名及法定代理人簽名；七歲(含)以上未滿二十歲者，由本人簽名及法定代理人簽名。</small> 法定代理人 _____ (簽名)		

※貼心小叮嚀：報名表之各個欄位請清楚填寫，以利得獎時聯絡。

報名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報名
	學校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個別報名
聯絡人	電話

希望天使組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黏貼處

10

E、附則說明

- (1)未附報名表及報名表填寫不完整、作品規格或參賽資格不符，以致影響資格或評審結果，將不另行通知。
- (2)凡報名參加比賽者，即視為已充分瞭解上述各條款所載主辦單位所擁有之權利及義務，且願意完全遵守本辦法所述之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增訂之。
- (3)評審及展覽期間，作品運送過程，若因人力不能抗拒因素（如天災、人禍…）導致作品毀損時，主、承辦單位均不負任何賠償責任。
- (4)本計畫經核定後推動辦理，相關執行內容如有未盡事宜，授權主辦單位調整之。
- (5)本活動如有任何疑義，皆以主辦單位現場正式公告為準。
- (6)另主辦單位保留相關事項修改變更之權利。
- (7)凡參加本活動者皆視為同意以上之規定。

提供孩子適合他們的路~

陪伴他們走出自己的路~

一起成就更多孩子 讓孩子成為更好的自己



47th
榮耀同濟 價值傳承
愛的力量 美好循環

友善校園運動

同濟盃校園反毒繪畫比賽

勇敢做自己，拒絕毒品誘惑。



財團法人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

關心您



